

書面質詢

李靜儀議員

政府就銳意發展的四大產業有何具體的促進人才發展政策

疫情衝擊本澳經濟發展，亦凸顯產業結構過於單一的危機。本年度施政報告提出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目標，將根據澳門“一中心、一平台、一基地”的發展定位，充分利用特殊的地位和獨特的優勢，在鞏固和提升傳統旅遊休閒產業的同時，積極培育新興產業，推動產業升級轉型，致力構建符合澳門實際、適度多元、具競爭力的產業結構，增強澳門經濟的發展動能和抗逆能力，鞏固提升特區競爭優勢，實現經濟適度多元可持續發展。

要推動產業的多元發展，需要相關人才的支撐，但人才的培養不是一朝一夕就可以完成，必須依靠全社會長期的共同努力，當中除了需要企業的配合和個人的堅持外，政策的主導作用相當關鍵。政府應有較為全面的長期培養措施，以推動本地人才的成長，配合產業的多元發展。

上月中，行政長官賀一誠與浙江大學負責人會面時表示，澳門未來必須朝經濟適度多元方向發展，故提出了大健康、金融、科技和文化四大產業的發展方向，然而澳門目前欠缺相關產業人才，並希望加強和浙江大學在資訊科技人才、管理專業人才培訓等方面的合作。除了與教育機構合作，政府在尤其是銳意發展的四大產業方面，有何更具體的促進人才發展政策，讓人才得以被發掘、培養然後真正參與有關工作？值得關注。

為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除金融業外，現時官方尚未有從事大健康、科技和文化相關產業人資供求規劃和報告，當局會否對此進行相關的調查和規劃，從而為政府在制訂相關人才培養政策時提供依據？

二、既然政府未來致力朝大健康、金融、科技和文化四大產業發展，究竟在相關人才培養方面有何具體的政策和措施，從而讓本地年輕人有更多發展機會的同時，亦為本澳的產業多元發展作貢獻？